



# 大学生军事理论

主编 罗蕊 邹星庐

副主编 徐金保 李平 魏光宇 黄艾华

高等教育出版社

# 大学生军事理论

DAXUESHENG JUNSHI LILUN

主编 罗 蕊 邹星庐

副主编 徐金保 李 平

魏光宇 黄艾华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 内容提要

本书是高等学校通识教育系列教材之一。本书以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部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和《学生军事训练工作规定》为依据编写,全书共九章,系统介绍了国防的基础知识和军事技能训练方面的内容,包括中国国防、军事思想、国际战略环境、军事高技术与新军事变革、信息化战争、军队共同条令教育与训练、轻武器射击、战术以及军事地形学等内容,以期读者了解国防知识、掌握基本军事技能、增强国防观念。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学生军事训练和理论的教材,也可供军事爱好者阅读。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生军事理论 / 罗蕊, 邹星庐主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4. 7 (2015. 2 重印)

ISBN 978-7-04-040271-1

I. ①大… II. ①罗… ②邹… III. ①军事理论—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E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49238 号

策划编辑 刘自挥 叶望 责任编辑 刘自挥 王驰宇  
封面设计 吴昊 责任印制 蔡敏燕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网 址	<a href="http://www.hep.edu.cn">http://www.hep.edu.cn</a>
邮政编码	100120		<a href="http://www.hep.com.cn">http://www.hep.com.cn</a>
印 刷	上海华教印务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epsh.com">http://www.hepsh.com</a>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网上订购	<a href="http://www.landraco.com">http://www.landraco.com</a>
印 张	16.75		<a href="http://www.landraco.com.cn">http://www.landraco.com.cn</a>
字 数	377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印 次	2015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021-56717287	定 价	35.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40271-00

## 前　　言

兵者，国之大事，不可不察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明确要求加强国防教育，增强全民国防观念。为帮助大学生树立居安思危、奋发进取、自强不息的民族精神，克服麻痹思想，形成强大的精神动力，满足军事工作的需要，我们编写了此书。

本书以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和《学生军事训练工作规定》为依据，在编写过程中坚持继承和发展相结合的原则，注重汲取军事研究领域的新成果、新观念，融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前瞻性于一体，是一本知识含量较大，思想性、理论性和实践性较强的高校国防教育教程。

本书分为上下两篇，共九章，上篇军事理论包括中国国防、军事思想、国际战略环境、军事高技术与新军事变革以及信息化战争五章；下篇军事技能包括军队共同条令教育与训练、轻武器射击、战术和军事地形学四章。全书在内容体系上，力求结构严谨，资料翔实；在语言运用上，尽量简洁生动，通俗易懂。可作为普通高等学校军事理论教学的基本教材，也可作为军训工作和军事训练的参考书。

本书由华中科技大学武昌分校军事理论教研室组织编写，参加编写的有：罗蕊（上篇第一、二、四、五章及下篇第六章）、邹星庐（上篇第三章及下篇第九章）、徐金保、李平、黄艾华、魏光宇参与下篇第七、八章编写，由罗蕊、邹星庐担任主编，最后由罗蕊负责全书统稿。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引用和参考了有关专家和学者的最新研究成果，再次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作者编写水平有限，加之我军军事理论处在不断丰富和发展的过程中，本书难免存在疏漏与不当之处，敬请广大读者和同仁予以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更正。

编　　者

2014年5月

# 目 录

## 上篇 军事理论

<b>第一章 中国国防</b> .....	3
第一节 国防概述 .....	3
第二节 国防法制 .....	15
第三节 国防建设 .....	28
第四节 国防动员 .....	38
<b>第二章 军事思想</b> .....	49
第一节 军事思想概述 .....	49
第二节 中国古代军事思想 .....	53
第三节 毛泽东军事思想 .....	62
第四节 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 .....	81
第五节 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 .....	95
第六节 胡锦涛国防和军队建设重要论述 .....	107
<b>第三章 国际战略环境</b> .....	117
第一节 战略环境概述 .....	117
第二节 国际战略格局 .....	120
第三节 中国周边安全 .....	131
第四节 非传统安全威胁 .....	138
<b>第四章 军事高技术与新军事变革</b> .....	146
第一节 军事高技术概述 .....	146
第二节 高技术在军事上的应用 .....	152
第三节 核生化武器技术与新概念武器 .....	180

<b>第五章 信息化战争</b> .....	189
第一节 信息化战争概述.....	189
第二节 信息化战争的主要特征.....	200
第三节 信息化战争的作战原则.....	204
第四节 信息化战争的作战样式.....	205
第五节 信息化战争的发展趋势.....	207
第六节 信息化战争对国防建设的新要求.....	211

## 下篇 军事技能

<b>第六章 军队共同条令教育与训练</b> .....	217
第一节 共同条令简介.....	217
第二节 队列动作训练.....	218
第三节 阅兵.....	224
<b>第七章 轻武器射击</b> .....	227
第一节 轻武器常识.....	227
第二节 简易射击原理.....	229
第三节 武器操作与实弹射击.....	233
<b>第八章 战术</b> .....	239
第一节 战斗类型.....	239
第二节 战术基本原则.....	241
第三节 单兵战术基础动作.....	243
<b>第九章 军事地形学</b> .....	249
第一节 地形对军队作战行动的影响.....	249
第二节 地形图的基本知识.....	251
第三节 现地使用地图.....	256
<b>主要参考文献</b> .....	261

大 学 生 军 事 理 论

## 上篇

# 军事理论



# 第一章

## 中国国防

C H A P T E R 1

### 学习目的

1. 了解我国国防的历史发展和现代化国防建设的现状。
2. 熟悉国防政策、国防法规的基本内容和武装力量的构成。
3. 掌握国防动员的程序、方法和主要内容，努力增强国防观念。

自古以来，有国即有防。国防建设，关系国家安危，是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生存与发展的安全保障。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国防而能够安然无虞地存在下去的。历史和现实一再告诉人们，一个国家要想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维护自己独立自主的尊严和生存发展的权利，就不能不强化国家机器的职能，就不能不重视作为维护国家主权、权益与安全后盾的国防建设。

### 第一节 国防概述

#### 一、国防的定义与基本要素

##### (一) 国防的定义

国防是国家的防务的简称，是国家有组织的防卫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以下简称《国防法》)对国防的定义是：国防是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所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图 1-1)。

以上定义使我们懂得，国家是国防的主体，外敌的侵略和武装颠覆是国防的对象，捍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



图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

完整和安全是国防的目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相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是国防的手段。可见,国防是国家生存与发展的安全保障,关系国家的安危和民族的兴衰。

## (二) 国防的基本要素

### 1. 国防的主体要素

国防的主体是国防活动的实行者,通常为国家。这是因为,从国防本义上看,国防是国家的事业,是国家的固有职能。任何国家,从诞生之日起,就要固国强边,防备和抵御各种外来侵略,以保障国家安全,维系国家生存。因此,国防必然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最终,也只能随着国家的消亡而消亡。从国家的本质看,国家是阶级专政的工具,是统治阶级利益与意志的体现,要想实现这种利益与意志,必须通过国家权力。国防就是要维护国家的这种权力,同时,也只有依靠国家的这种权力才能使国防得以运转,只有国家才能领导和组织国防事业。加强国防建设,进行国防斗争,必须依靠国家各个方面的综合力量。

### 2. 国防的对象要素

国防的对象是指国防所要防备、抵抗和制止的行为。根据《国防法》的界定,国防的对象,一是外敌侵略;二是敌对势力武装颠覆。

把侵略作为国防对象,既有国际法理依据,又符合国防的实际需要,与国家安全所面临的威胁相一致。其理由有三:一是与国际约章相衔接。联合国 1974 年专门通过了《关于侵略定义的决议》,该决议已经对侵略作了非常详尽的定义。凡属于决议所指的侵略,均属于运用国防力量防备和抵抗的对象。二是与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相一致。我国宪法规定的武装力量的任务、公民的国防义务,都采用了“抵抗侵略”的提法。三是与国防活动的客观实际相适应。立法应为现实服务,制定国防法律也应为国防建设和国防斗争服务。如果以法律的形式规定国防的职能只是防备和抵抗“武装侵略”,在今后的国防建设和斗争中,则很可能束缚自己的手脚。在现实当中,确实存在着武装侵略和非武装侵略。但是,当今世界的现实是,主权国家对主权国家的非武装侵略及其反侵略大多要以武力为后盾,而且有些所谓的非武装侵略,是非国防手段所不能抵御的。因此,国防所要防备和抵抗的是“侵略”,而不仅仅是“武装侵略”。

“武装颠覆”是国家的大事,虽不完全属于国防的范畴,但与国防密切相关,需要进行具体的分析。根据宪法,我国是一个实行社会主义制度和人民民主专政的多民族国家,那些以推翻社会主义制度、推翻人民民主专政、分裂国家为目的的颠覆活动,不是一般的反政府活动,而是危及我国的国体和政体,对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构成严重威胁的活动。如果这类活动不采取武装暴力的形式,则仍然属于由国家安全部门去对付的事情;只有属于武装性质的颠覆活动,如武装叛乱、武装暴乱,才必须动用国防力量。把“武装颠覆”作为国防的对象和把“制止武装颠覆”作为国防的一项重要职能写入《国防法》都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

### 3. 国防的目的要素

国防的主要目的是捍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

(1) 捍卫国家的主权。国家和主权不可分割,主权是一个国家独立处理自己的内外事务、管理自己国家的最高权力,是国家存在的根本标志。如果一个国家的主权被剥夺,其他的一切包括国家的独立、领土完整、传统的生活方式、基本的政治制度、社会准则和国家荣誉、尊严等,都无从谈起了。因此,捍卫国家主权,始终是国防中第一位的根本目的和任务。

(2) 维护国家的统一。国家的统一是指国家由一个中央政府对领土内一切居民和事务行使完整的管辖权,不允许另立政府或分割国家的管辖权。从国际法的角度来说,保卫国家统一、反对分裂,历来是一个国家的内部事务,决不允许外国干涉。因此,保卫国家的统一历来是国防的重要任务。当外国敌对势力插手我国的民族事务,破坏我国的民族团结,危及国家的统一和完整时,国防力量必须予以坚决打击,发挥其维护国家统一和稳定的职能作用。

(3) 保卫国家的领土完整。领土是指位于国家主权支配下的地球表面的特定部分以及其底土和上空,它包括领陆、领水和领空。领土是国家存在和发展的自然物质前提,是构成国家的基本要素之一。国家主权与国家领土具有密切关系,领土既是国家行使其主权的空间,也是国家主权行使的对象,没有领土,主权就失去了存在的空间和行使的对象。领土完整的含义是:属本国的领土,决不能丢失,决不允许被分裂、肢解和侵占。任何集团或个人不得搞旨在分裂本国(或别国)领土完整的活动。国家的领土被侵占,主权必然遭到侵犯。国防捍卫国家主权的独立,必然要保卫国家领土完整(图 1-2)。

(4) 维护国家的安全。国家要正常地生存和发展,必须有一个安全的内外环境。维护国家的安全也是国防的主要目的之一。一旦国家遭到外来侵略和颠覆,安全受到威胁,国防就必须履行自己的职能,抵御和挫败外来的侵略和颠覆,确保国家的和平、稳定状态;当国内敌对分子勾结外国敌对势力进行武装暴乱,危及国家安全时,国防力量就要采取措施,防止和平息这种内外勾结的暴乱,保卫国家安全。

#### 4. 国防的手段

国防的手段是指为达到国防目的而采取的方法和措施。根据《国防法》的规定,我国国防的手段包括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

(1) 军事手段。国防的主要手段是军事手段,现代国防的根本职能是捍卫国家利益,防备和抵御外来的各种形式和不同程度的侵犯,防备和平息内部和外部的敌对势力相互勾结所发动的武装暴乱。对付武装入侵和武装暴乱最根本和最有效的手段就是采取军事手段。这是因为:第一,军事手段是最具威慑作用的手段,它可以对可能的各种形式的外来侵犯进行有效地阻止或遏制;第二,军事手段是唯一能够有效对付武装侵略的手段,它可以用军事力量所拥有的巨大的即时打击能力给侵略者造成物质和精神的严重打击,从而迫使其中止侵略行动,以至放弃侵略企图;第三,军事手段是解决国家之间矛盾冲突的最终手段,当国家之间主权、利益的矛盾积累达到极限时,就只有通过最高的斗争形式,即军事打击或战争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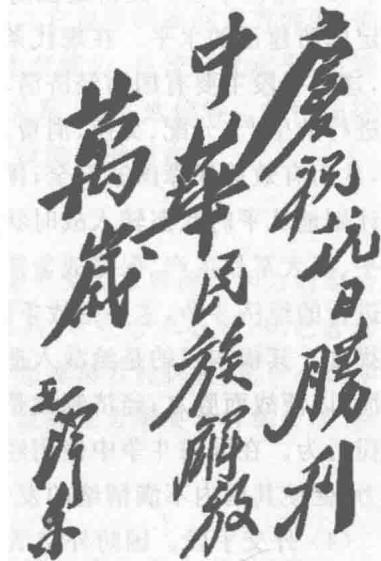


图 1-2 毛泽东题词:庆祝抗日胜利

进行彻底解决。同时,军事手段还能够作为各种非军事手段的有力后盾,强化各种非军事手段的国防功能。

(2) 政治手段。政治手段作为国防手段之一,指的是“与军事有关的”政治活动,而不是政治本身的全部含义。政治与国防关系密切。一方面,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主权,是政治的第一需要;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领土,是政治的物质前提;国防直接保卫的国家利益与发展利益,是政治的根本追求。国家政权、政治制度也要靠国防力量来捍卫。另一方面,政治对国防起着决定性的支配作用;国家的政治需要,决定着国防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类型;国家的政治指导思想和路线决定着国防的方向、方针和原则;国家的政治制度决定着国防的根本体制;国家的政治素质制约着国防的客观效应。

(3) 经济手段。经济是国防的基础,社会经济制度决定国防活动的性质,社会经济状况决定国防建设的水平。在现代条件下,无论是国防建设还是国防斗争,都要广泛采用经济手段,这些手段主要有国防经济活动、经济动员、经济战、经济制裁等。国防经济活动是为国防而进行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及其管理的实践活动。其目的是保持一定的军事实力与潜力,从而有效地保障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动员是指国家将经济部门及其相应的体制有组织、有计划地从平时状态转入战时状态所采取的措施,目的是充分调动国家经济能力、提高生产水平、扩大军品生产、保障战争需要。同时,经济战是敌对双方为夺取战略优势和战争胜利而进行的经济斗争,主要指战争期间各种形式的经济斗争,也包括和平时期的经济封锁和经济扰乱。其根本目的是给敌人造成经济恐慌,动摇其进行战争的物质基础,使敌方经济陷于崩溃,以便战而胜之;经济制裁是指国家为一定的政治、军事目的,一方对另一方强行实施的惩罚行为。在国防斗争中使用经济制裁手段,可削弱被制裁国的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的实力,促使其国内不满情绪的发生和增长。

(4) 外交手段。国防外交活动主要是指国家与国家之间为了国防目的而开展的外交活动。由于这种外交主要涉及军事领域,所以称之为军事外交。它既有通常意义上的外交的一般特征,又具有区别于其他外交工作的特殊规律,是集外交与军事于一体的活动。从总体上讲,国防外交主要涉及国家与国家之间、军事集团与军事集团之间的军事政治关系、军队关系、军事战略关系、军事科技关系和军事经济关系等。具体可划分为:军事双边往来;多边军事交往;非官方军事交往;军事科技交流和军工合作;军事结盟;军事援助;军事经济合作;边防管理等。从事国防外交活动的主体也不单纯是武装力量,还包括国家机关和民间的一些部门。

除上述因素外,与军事有关的科技、教育等,也是国防的重要手段。

## 二、现代国防的基本特征

现代国防是传统国防的继承和发展,是一种全新的、系统的国防观念和国防实践活动。也有人称现代国防为社会国防、大国防或全民国防。这种国防大体有六个方面的特征:

### (一) 现代国防与国家的安全发展联系更紧密

由于国防内涵的演变和发展,国防观念便有了新的深度和广度。现代国防观念认为:国防已不单是军队的事,它渗透于国家的各个领域和各个行业,贯穿于和平时期和战争时期的

全过程。因而成为党政军民的共同大事。它不仅是为了打赢战争,而且是为了达到多元化制约战争、推迟战争和制止战争,最终达到维护世界和平的目的。国防不仅是保卫国家安全,同时也是国家稳定、国家建设与发展的保障。在当代,任何国家的统治者和决策者都必须把国防问题提到国家全局的高度予以统筹规划和考虑,而不能把国防和军队的建设游离于国家、政府之外。

### (二) 现代国防是综合国力的对抗与较量

从国防的角度讲,现代国防的核心虽仍以军事力量为主体,但它已不单指军事力量,它依靠国家的实力,同时还依靠国家的潜力和潜力转化为实力的能力。它不仅要考虑兵力、军费、武器等直接构成的国防实力,同时还要考虑国防体制、国防法规、国防教育等国防实力和潜力的发挥。为此,在现代国防中出现了“综合国力”的理论。现代综合国力是由政治力、经济力、科技力、自然力、国防力、人力、物力等多种因素构成的。它包括国家的方方面面,如国土面积、地理位置、自然资源、人口数量与质量、地形、气候、生产能力、科技文化水平、运输和通信状况、军事力量、社会制度、国家政策和管理能力、国际关系、国际地位等。如何使综合国力得到尽快地增强和有效地运用,则是加强现代化国防建设的关键所在。

#### **军事小知识 综合国力**

综合国力是指一个主权国家赖以生存与发展所拥有的全部实力及国际影响力的合力。

综合国力的内涵非常丰富,它的构成要素中既包含自然的,也包含社会的;既包含物质的,也包含精神的;既包含实力的,也包含潜力以及由潜力转化为实力的机制,是一个国家的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教育、国防、外交、资源、民族意志、民族凝聚力等要素有机关联、相互作用的综合体。

### (三) 现代国防是多种形式的斗争和角逐

现代国防的斗争不仅继续以武力较量为基本形式,还经常通过诸如政治、经济、科技、心理能力、外交谈判、军备控制、国际会议、军事演习、军事交流等方面多种形式的非武力斗争进行角逐。随着社会经济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使用武力越来越危及整个人类的生存,因而越来越超出人类所能承受的限度。各种非武力的斗争形式,以武力做后盾,主要通过非武力手段的斗争形式,越来越多地为世界各国所采用。不少人把这种以武力为后盾的多种形式的角逐归纳为保持威慑力量。所谓威慑,指“不战而屈人之兵”,是指运用和显示既有的综合国力和多种斗争手段,发挥最大的影响力,给敌人造成巨大的心理压力,使其不敢贸然运用武力,从而达到制约、推迟或制止战争的目的。在制约战争中“显示”国防力量比“使用”国防力量意义更大。威慑理论和实践的出现以及它的多样化的运用,进一步丰富了现代国防的斗争形式。

### (四) 现代国防具有多层次的目标体系

现代国防的斗争,使其目标呈现多种层次。按范围分为自卫目标、区域目标及全球目标(不同制度和不同对外政策的国家,国防目标各有不同)。自卫目标着眼于维护国家主权,区域目标有的着眼于自卫和维护周边地区的和平与稳定;有的则是在周边地区进行挑衅、扩张和蚕食。全球目标对不同的国家区别则更大,有的以称霸世界为目的;有的则以维护世界和平、消除战争威胁为目的。从国防目标的内涵讲,国防也有不同层次的目标。在国家面临紧

急威胁时,国防的目标是首先解决国家存亡问题;在一般威胁的情况下,国防的目标是解决安危、荣辱问题;在保障国家建设和创造发展有利的国内外环境的问题上,国防的目标还有保卫和促进发展问题。因此,存亡、安危、荣辱、兴衰构成了国防目标的四个层次。

#### (五) 现代国防与国家经济建设的关系更加紧密

国家经济发展的总的水平决定着现代国防的规模和质量,制约着武器装备技术水平的发展。当今世界由于科技的迅猛发展,促使武器装备不断更新、现代国防对资源、财力的需求和对国家经济部门的依赖性也日益扩大。同时,国防又能为保证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和为人民的和平劳动创造一个和平安全的国内国际环境。它能发挥其社会经济功能,多方面地支援和促进国家经济建设,如参加救灾抢险和重点项目建设、利用国防工业的人才和技术设备的优势从事民用生产与科研等,均可以实现国防“增值”,为国家创造财富的目的。

#### (六) 国防教育的普及与开展

现代国防的另一个显著特征是国防建设与发展离不开教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颁布后,国防教育有了新的发展,特别是在高等学校实施的军事训练和军事理论课教学,是现代国防教育的一个重要的环节。经过十几年的不断努力和发展,高等学校军事课程的发展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从学科建立至目前较系统的高校军事学科体系,不仅适应了新时期的国防教育发展需要,而且深受广大青年学生的喜爱。这也为国防教育的普及与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三、中国的国防政策与国防目标

#### (一) 中国的国防政策

国防政策是国家实行国防建设和使用国防力量的基本准则,是国防建设和国家安全的保证。中国坚持走和平发展的道路,坚定不移地奉行防御性的国防政策。我国的国防政策以国家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服从和服务于国家的发展战略和安全战略。中国紧紧抓住并充分利用 21 世纪头二十年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对传统和非传统安全威胁,谋求国家政治、经济、军事和社会的综合安全。

新中国的国防政策主要体现在以下九个方面:

一是坚持中国共产党对国防的领导。坚持中国共产党对国防特别是对武装力量的领导,是进行国防建设和军事斗争的成功经验。国防是国家生产与发展的安全保障,只有坚持共产党的领导,才能有效地保障国家的安全、政权的稳固和长治久安。我国《宪法》明确肯定了党在国家生活中的领导作用。《国防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受中国共产党领导。这一原则对国防政策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它符合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体现了鲜明的中国特色。

二是坚持国防政策防御性与保卫国家利益坚决性的统一。我国努力避免和制止战争,努力用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和历史遗留问题。但是,在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依然存在的情况下,国家必须具有用军事手段捍卫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的能力。我国的国防现代化建设完全是为了自卫,是保障国家现代化建设和安全的需要。武装力量的组成和规模是与保卫国家安全和利益的需要相适应的。如果有谁敢于侵犯我国的主权,严重危害我国的

安全,那么我国有权采取自己认为必要的包括军事手段在内的一切手段,给予坚决回应。一个国家是否对世界和平构成威胁,主要不在于它的国力、军力是否强大,而在于它奉行什么样的内外政策。建设一个与国家安全和利益需要相适应的现代化国防,一支与我国国家地位相称的强大的军队,无论出现什么突发事件,都能从容应付,立于不败之地。

三是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是我国国防建设一个长期的基本方针。国防现代化需要国家雄厚的经济力量和技术力量的支持,国防现代化水平只能随着国家经济实力的增强而逐步提高。我国的生产力水平还不高,经济实力还不强,必须集中精力进行经济建设。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不能动摇这个中心,除非发生大规模外敌入侵。同时,加强国防建设也是国家安全和经济发展的基本保证,国防现代化建设是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家的总体发展战略中,要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经济建设与国防现代化建设两头兼顾、协调发展的方针。

四是贯彻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方针。我国在战略上实行防御、自卫和后发制人的原则,坚持“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我国拥有少量核武器完全是出于自卫的需要。但这种防御不是消极的,防御中也有进攻。我国立足于用现有武器装备作战,继承和发扬用劣势装备战胜优势装备敌人的优良传统,适应世界军事领域的深刻变革,做好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的防卫作战准备。

五是坚持独立自主地建设和巩固国防。我国的社会制度、对外政策、历史传统和自然地理环境等,决定了我国必须独立自主地建设和巩固国防。独立自主,就立足于依靠自己的力量来保障国家的安全。事实证明,依赖别国,就有可能受制于人,招致国家利益受损。我国独立自主的国防政策要求:坚持不与任何国家或国家集团结盟,不参加任何军事集团;坚持从国情出发,独立自主地进行决策和制定战略;坚持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建设国防工业和国防科技体系,发展武器装备;坚持国家利益高于一切的原则,独立地处理一切对外军事事务。

六是坚持军民结合、全民自卫的原则。在国防建设和国防斗争中,要继承和发扬人民战争的优良传统,坚决依靠广大人民群众的力量,坚持军民结合、全民自卫。在武装力量建设方面,重视民兵和预备役的建设,实行精干的常备军与强大的后备力量相结合。在国防斗争中,发挥民兵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威力,在边防、海防前线建立起军、警、民结合的联防体系,并重视发挥民兵在平时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的作用。加强全民国防教育,提高人民群众的国防意识,健全国防动员机制,以保证一旦发生战争,能够充分动员广大人民群众实行全民自卫。国防工业和科技的发展,实行军民结合、平战结合的原则。在经济发展规划、工业生产布局、大型工程施工、科技教育发展、交通邮电建设等方面都要做到军民结合、平战结合,实现寓国防人才于民,寓国防科技于民,寓国防物资于民,真正把国防事业深深根植于人民群众之中(图 1-3)。



图 1-3 民兵应急分队进行演练

七是坚持国防建设以现代化为中心。在我国,只有坚持以现代化建设为中心,不断提高国防与军队现代化的水平,才能适应信息化条件下局部战争的客观需要,有效地维护国家的安全。我国的国防现代化建设,必须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走中国特色的国防现代化发展道路。国防现代化的关键是国防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武装力量特别是军队的现代化是国防现代化的重点。实现国防现代化,要求国防科学技术要走在发展的前列,不断提高武器装备的现代化水平,为武装力量的现代化提供先进的物质技术基础。同时,要抓好国防人才、国防体制、战争动员、国防理论、国防法制等现代化建设,全面提高国家的综合国防力量。

八是坚持走中国特色的精兵之路。在新的历史时期,我国军队努力加强质量建设,走中国特色的精兵之路,建设一支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的人民军队。控制数量、提高质量,是军队现代化建设的一条基本方针。我国军队实行科技强军战略,实现军队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由人力密集型向科技密集型的转变;按照现代化战争的特点,努力提高武器装备现代化的水平,改革和完善军队的体制编制,改进部队训练和院校教育的内容与方法。

九是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我国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独立自主地处理对外军事外交,开展军事交流与合作,不搞霸权主义,不搞军事集团,不进行军事扩张,不在国外驻军或建立军事基地。我国反对军备竞赛,主张根据公正、合理、全面、均衡的原则,实行有效的军备控制和裁军。我国支持国际社会采取的有利于维护世界和地区和平、安全、稳定的活动,支持国际社会为公正合理地解决国际争端、军备控制和裁军所做的努力。党的十六大明确把“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定位于 21 世纪前期我党的三大历史任务之一。和平发展是中华民族的需求,也是中华民族对世界的贡献(图 1-4)。



图 1-4 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中国军人

(二) 国防建设的目标

国防建设的目标,是在一定时期内,国防建设所要达到的目的、标准和水平。它规定国防建设总的发展方向和各项内容发展的具体指标。国防目标是国家建设总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拟制国防建设总体规划的首要环节。

确定国防目标的主要依据是:对国际形势发展趋势和可能爆发战争的判断,国家的对外政策和军事战略,宪法规定的国防任务,国家对国防建设可能的投入及其指导思想,国防科技和国防工业的发展水平,军队的现状及其发展趋势等。拟制国防目标必须遵循的原则是:国防建设目标与国家建设目标相一致;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相适应;主观需要与客观可能相结合;保证重点与全面协调发展相统一;多方案择优以及定性分析方法与定量分析方法相结合等。

2006 年中国国防白皮书公布了 21 世纪新阶段我国的国防建设的总体目标。白皮书指出:中国奉行防御性的国防政策。中国的国防,是维护国家安全统一,确保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重要保障。建立强大巩固的国防是中国现代化建设的战略任务。同时指出,

我国依据国家总体规划,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实行三步走的发展战略,在2010年前打下坚实基础,2020年前后有一个较大的发展,到21世纪中叶基本实现建设信息化军队、打赢信息化战争的战略目标。

#### 四、中国国防的历史

我国国防具有悠久的历史。从公元前21世纪的夏朝建立起至1949年的新中国成立之前的历史阶段中,我国国防经历了几千年荣耀和屈辱、昌盛和衰败的历史。

##### (一) 中国古代国防

中国古代的国防从公元前21世纪夏朝的建立,至公元1840年鸦片战争终结,大约经历了4000年的历史。在漫长的国防历史发展过程中,中华民族经历了无数次血与火的洗礼,培育了民族的凝聚力和自强不息、卫国御侮的尚武精神,最终形成了多民族、大疆域的国家。

###### 1. 古代的国防政策和国防理论

我国古代的有识之士为了提高国防能力,提出了许多卓有成效的国防政策和国防理论,其中较为著名的有:“以民为体”、“居安思危”的国防指导思想;“富国强兵”、“寓兵于农”的国防建设思想;“爱国教战”、“崇尚武德”的国防教育思想;“不战而胜”、“安国全军”的国防斗争策略等。遵循这些思想,使我国取得了无数次对外战争的胜利,使中华民族能够代代繁衍,生生不息,在我国国防史上曾出现过“中国既安,四夷自服”的鼎盛时期(图1-5)。



图1-5 西汉兵马俑

###### 2. 古代的兵制建设

所谓兵制,就是军事制度,现在一般称为军制,它包括武装力量体制、军事领导体制和兵役制度等方面的内容。

在武装力量体制上,我国古代一般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和边防军。秦朝以前,武装力量比较单一,在军事力量构成上,实行兵民合一的民军制,平时生产劳动,战时集合成军,以临时征集的方式组成军队。秦朝以后,随着政治制度的完善和经济、生产的发展,各朝代根据国家的状况和国防的需要,以及驻防地区和任务的不同,将军队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和边防军,并对军队的组织编制、屯田戍边、兵役军赋、军队调拨、军需补给、驿站通道、武器的制造和配发等做了具体的规定,通过法律形式颁布执行,如唐代的《卫禁律》和《军防令》等。

在军事领导体制上,夏、商、西周时期还没有专门的军事机构,国王一般亲自主持军政,领兵作战。春秋末期,国家机构出现将相制,以将为主组成军事指挥机构。战国时期,将军独立统兵作战已很普遍。秦统一后设立了专门管理军事的机构,最高的军事官员称太尉。隋朝对国家机构进行了改革,设立了三省六部制,专门设立了主管军事的部门——兵部。宋朝为了防止“权将”拥兵自重,在中央设立了枢密院,作为军事领导的最高机构,主官由文官